

中華大學 碩士班/博士班 轉系(學位學程)申請表

學生原就讀學系				擬轉入學系志願			
姓名				志願一：			
學號							
學系				志願二：			
年級							
原就讀學系 指導老師				原就讀學系 主任		原就讀學系 院長	
初審	擬轉入 學系審 查小組	志願一	助 理 指 導 老 師		主 任		院 長
		志願二	助 理 指 導 老 師		主 任		院 長
複審	轉系審查 委員會		教務長				

聯絡電話：

申請學生簽名：

年 月 日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申請表之學系欄位均包含學位學程。
- 二、學生填寫轉系申請表前請先參考本校轉系辦法及各系轉系標準表。
- 三、請填寫轉系申請表附歷年成績單(投幣機申請)至註冊課務組繳交。
- 四、本表經原指導老師、學系(學位學程)主任及院長簽註後，於公告期限前送交至註冊課務組，逾期以自動放棄論。
- 五、註冊課務組彙整後送各學系(學位學程)辦理初審。
- 六、各學系助理依各學系轉系標準審定其資格，再轉呈審查小組審查。
- 七、各學系初審完畢送註冊課務組彙整，並擇期召開轉系審查會議進行複審。
- 八、轉系結果由教務處公告之，如經錄取(以第一志願為優先)，並不得要求回原學系就讀，且提出申請之當學期不得退學或是休學；未經通過者，仍回原系級。